

高速激光共聚焦显微镜 FV3000 使用细则

(2021. 10. 10 起实行)

1. 清华麦戈文共享平台高速激光共聚焦显微镜 FV3000 (以下称 FV3000) 对校内外开放使用, 可通过清华 info 仪器共享服务平台进行预约使用。首次使用仪器请联系 FV3000 管理员李庆伟(联系方式: qingwei.li@hotmail.com) 预约培训并考核, 考核通过后即可开通账号, 用户可独立上机操作 (在校内其他平台拥有同型号仪器预约权限的用户联系仪器管理员并提供考核证明也可申请仪器预约权限)。预约账号仅限本人使用。
2. 使用 FV3000 前, 请脱下手套。严禁将手套放在防震台上。
3. 实验中多人共同实验不要超过 2 人。无关人员请不要私自进入 U6-039 房间。食物请不要带入此房间。
4. 开关机顺序: 开机时, 按照标记的数字顺序由小到大开启, 且每个开关开启时至少间隔 3 秒; 关机时, 按照标记的数字顺序由大到小关闭, 每个开关关闭时无需间隔。
5. 使用时请如实填写《仪器使用登记表》, 若出现故障, 请第一时间联系该仪器管理员。若发现仪器出现故障而未及时上报, 将作违纪处理。
6. 实验结束后, 请及时将所有个人物品带走, 否则后果由实验本人承担。
7. 预约后如因特殊原因无法按时使用仪器, 请至少提前 24 小时取消预约; 如果在 24 小时内取消预约, 及时在微信群通知下一位预约使用者。
8. 1 小时及以上如果无人预约使用, 上一位使用者用完之后及时关机。
9. FV3000 使用过程中如果出现问题, 请在第一时间通知 FV3000 管理员, 严禁在管理员不知情的情况下做任何尝试。
10. 若发生由于操作者使用不当导致仪器损坏等, 造成的一切维修、维护、更换配件等费用由违规者本人及所在实验室负责人承担!
11. 违规追责规定: 如果发现违规使用 FV3000 (如使用后未及时关闭仪器), 且未发现违规者, 追责至上位使用人。若该使用人证明自己不存在违规操作, 则对该使用人不予追究责任。
12. FV3000 使用违纪情况视情节严重程度分为轻微违纪、一般违纪和严重违纪。存在违纪情况时麦戈文共享平台将邮件通知本人, 抄送实验室管理员。一般违纪累积三次时违纪人所在实验室全体停止使用清华麦戈文共享平台 2 周; 严重违纪时违纪人所在实验室全体立即停止使用清华麦戈文共享平台 2 周。违纪等级由 FV3000 管理员进行判定, 对违纪判定有意见时邮件联系总助管田梦怡 (联系方式: tianmy19@mails.tsinghua.edu.cn)。